

111學年度第1學期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特殊身分調查表暨減免申請表 111.08版

班級： 座號： 學號： 學生姓名： 序號：

家長確認簽名：_____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申請減免種類(請勾選)	需繳證明文件(請勾選)
☐ 不具特殊身分	若符合，則勾選即可，不需檢附證明
☐ 公教人員子女且父母有申請公教補助	若符合，則勾選即可，不需檢附證明 (若申請公教補助者，請勿申請免學費，以免造成重覆請領)
☐ 身心障礙學生	(☐ 極重度 ☐ 重度 ☐ 中度 ☐ 輕度 ☐ 鑑輔會) 身心障礙(殘障)證明影本
☐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1. (☐ 極重度 ☐ 重度 ☐ 中度 ☐ 輕度) 家長身心障礙(殘障) (☐ 舊生已於前一學期檢附，並未過期者免繳) 證明影本 2. ☐ 戶口名簿影本
☐ 低收入戶學生	☐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(※需檢附111年有效之正本)
☐ 中低收入戶學生	☐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(※需檢附111年有效之正本)
☐ 原住民(族)	☐ 戶口名簿影本(有原住民註記、家長蓋私章) (☐ 舊生已於前一學期檢附，並未過期者免繳)
☐ 現役軍人子女	☐ 111年軍人身分證影本 ☐ 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☐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☐ 最近一年縣市政府核發之特殊境遇證明
☐ 軍公教遺族、傷殘榮軍子女	1. ☐ 撫卹證件資料影本 2. ☐ 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(※申請過者亦需重新檢附)
☐ 兄弟姊妹同校(含國中部) (較大者免繳家長會費) 只需年紀最小者繳交	☐ 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(※申請過者亦需重新檢附) 弟妹讀本校：1.班級座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. 2.班級座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. 3.班級座號：_____姓名：_____.

◎請將相關證明文件與申請表用釘書機釘好一併繳交，未檢附證明者不得辦理減免。
◎背面附有減免相關資料供參考。

111學年度第2學期減免、補助項目(高中)								
項目	身份別	可減免項目(減免多少)						證明文件
1	低收入戶	學費	雜費	實習實驗費	平安保險費	(午餐費＋基本費＋燃料費)	家長會費	區公所或鄉鎮公所低收證明
2	中低收入戶	學費×0.6	雜費×0.6	實習實驗費×0.6		(午餐費＋基本費＋燃料費)	家長會費×0.6	區公所或鄉鎮公所中低收證明
3	身心障礙(極重度或重度)	學費	雜費	實習實驗費	平安保險費		家長會費	手冊
4	身心障礙(中度)	學費×0.7	雜費×0.7	實習實驗費×0.7			家長會費×0.7	手冊
5	身心障礙(輕度)	學費×0.4	雜費×0.4	實習實驗費×0.4			家長會費×0.4	手冊
6	身心障礙(鑑輔會鑑定)	學費×0.4	雜費×0.4	實習實驗費×0.4			家長會費×0.4	鑑輔會證明文件
7	身心障礙子女(極重度或重度)	學費	雜費	實習實驗費	平安保險費		家長會費	手冊、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8	身心障礙子女(中度)	學費×0.7	雜費×0.7	實習實驗費×0.7			家長會費×0.7	手冊、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9	身心障礙子女(輕度)	學費×0.4	雜費×0.4	實習實驗費×0.4			家長會費×0.4	手冊、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10	軍公教遺族、傷殘榮軍子女	學費	雜費	實習實驗費			家長會費	撫卹證件資料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12	特殊境遇之子女或孫子女	學費×0.6	雜費×0.6	實習實驗費×0.6			家長會費×0.6	市府公文影本(家長簽章)
13	兄弟姐妹就讀本校						家長會費 (最小弟妹繳)	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
14	原住民				平安保險費	(原住民學生另有助學金、伙食補助)		戶口名簿影本(家長簽章)